

中共陕西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陕财职院党〔2017〕15号



中共陕西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 制度化的实施意见

各党总支、党支部：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突出“关键少数”并向基层延伸，不断增强全院党员干部助力追赶超越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根据中央办公厅《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意见》（中办发〔2017〕23号）精神，结合我院实际，现就推进我院“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要从讲政治的高度充分认识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党章是管党治党的总章程，党规是党员思想和行为的具体遵循。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最



新成果，是在实践中不断发展的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是我们党推进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强大思想武器，是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必须始终坚持的行动指南。做合格党员是对每名党员的基本要求。坚持经常性的学习党章党规、学习系列重要讲话，是做合格党员、提高执政能力的必修课。2016年在全院党员中开展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虽然提高了党员的政治理论水平，整改了一些问题，取得了明显成效，受到广大教职工的欢迎，但是由于学习教育时间较短，学习篇目数量以及理解深度和取得的实际效果离中央的要求还有很大的差距。同时习近平总书记的系列讲话不断增加新的内容，其观点、理念、治国思想常学常新。因此，必须通过常态化制度化的学习教育，使每一位党员都能对党章党规和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融会贯通，自觉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也使每一个基层党组织都能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为落实学院追赶超越要求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二、要紧密联系实际，明确目标指向和具体要求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总体目标是“规范两个行为”，即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深化一个武装”，即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增强四个意识和四自能力”，即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四性”，即党内政治生活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发挥两个作用”，即党组织的核



心作用，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提供一个保证”，即为落实学院追赶超越要求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具体要求是“两个坚持”，即坚持学思践悟、知行合一；坚持全覆盖、常态化、重创新、求实效。“四个合格”，即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从我院实际工作来说，就是要以落实学院追赶超越要求为共同努力方向，认真落实“五个扎实”，加大调研力度，由学院党政一把手分别带队，厘清与追赶超越目标的实际差距，有针对性的学习兄弟院校的治校理念、创新经验以及创先争优方法，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抓落实措施，通过全院党员干部和广大教职工的共同努力，早日实现“两个一流”及追赶超越的奋斗目标。

三、要继续学深学透，全面系统领会精神实质

要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联系实际学、带着问题学、不断跟进学，领会掌握基本精神、基本内容、基本要求，做到学而信、学而思、学而行。学习党章党规，要深刻认识党章是管党治党的总规矩总遵循，是践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党内监督条例和廉洁自律准则的党内法规要求。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要深刻理解讲话的时代背景、鲜明主题、科学体系，准确把握蕴含其中的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领会掌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

各基层党组织要制定学习安排计划和落实措施，党员干部要根据自身实际制定个人学习计划。要在“学”上深化拓展，把学习党章党规作为“基础课”，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



精神作为“必修课”，要以“三会一课”为基本制度，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使学习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在去年学习的基础上，抓好七个方面重要内容的学习。

- (1) 《党章》《准则》《条例》和党内法规文件；
- (2)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
- (3)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陕西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 (4) 习近平总书记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 (5) 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中纪委七次全会和党的十九大精神；
- (6) 省委、高教工委关于落实“追赶超越”的决策部署；
- (7) 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及延安精神等。

四、要聚焦“四个合格”，以身作则当表率

中央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已经进一步明确了做合格党员的标准，全院党员要坚持以知促行，按照“四讲四有”（讲政治、有信念，讲规矩、有纪律，讲道德、有品行，讲奉献、有作为）的标准，做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的党员。在推进学习教育中，要坚持问题导向，把规范行为、发挥作用、完善制度贯彻始终，确保学习教育取得实效。各基层党组织要对照“四讲四有”“四个合格”标准，结合各自实际，分别明确不同部门不同岗位做合格党员的具体标准，充分体现对党忠诚、服务大局、服务教学、服务学生、服务教职工的要求。要继续开展“党员先锋模范岗”活动，开展“我是党员，庄严承诺”、“我是党员，请您监督”、“我是党员，请跟我做”的“亮承



诺、亮身份、亮行动”活动，使广大党员自觉发挥模范带头作用，虚心接受群众监督。同时，各基层党组织要对照高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定期查找支部自身建设和作用发挥方面的突出问题，拿出问题清单和整改清单，抓好整改落实；全院党员要对照“四讲四有”“四个合格”，联系思想工作实际，定期查找和解决自身问题，拿出问题清单和整改清单，做到立整立改，让广大师生在校园各个方面随处看到共产党员的良好形象和闪光点。

五、要把检验学习教育成果着眼点放在实实在在解决问题上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针对性强，“学”要带着问题学，“做”要针对问题改，重在解决党员思想问题，搞好作风建设，整改查摆的问题。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不断研究探索学以致用有效方法和途径，使“两学一做”取得的思想理论成果转化成推动学院各项事业发展的强大动力。要特别重视健全制度抓整改，坚持问题导向抓整改，自上而下抓整改。要在继续深入学习、武装头脑的同时，紧密结合去年“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查摆出的问题和今年学院“双代会”上收集到的意见和建议，分级分部门制定整改措施。要抓住教职工广泛关注、敏感的涉及全局性、根本性、长远性的问题，研究解决办法。整改条件具备的要抓紧解决，暂不具备的要积极创造条件分步解决，因客观条件制约而长期无法解决的要向教职工做好解释工作。要通过扎扎实实的整改，充分彰显“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际成效，激发全院教职工发愤图强、努力拼搏的精神，为“两个一流”建设多做贡献。



六、领导班子成员和中层干部要充分发挥“关键少数”的率先作用

中办文件明确要求，党员领导干部要把“两学一做”作为锤炼党性的基本功、必修课，要加强政治能力训练，加强政治历练，自觉把讲政治贯穿于日常工作生活全过程，贯穿于党性锻炼全过程，时刻牢记自己的第一身份是党员，无论职位高低，都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接受群众监督与批评。抓住“关键少数”，以上率下、以身作则，是以习近平为核心的党中央的治党理念和一贯作风。学院领导班子和中层干部在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过程中，要向党中央看齐，向总书记看齐，充分发挥“关键少数”的率先作用，带头研读理论文章，带着撰写心得体会，带头参加组织生活，带头整改自身的缺点和问题。要认真学习党章党规，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要学深悟透系列讲话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理想信念，坚定“四个自信”，真正做到思想认同、政治看齐、行动紧跟。要继续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履职尽责、奋发有为，敢于担当、建功立业。要襟怀坦白，如实填报个人相关事项，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廉洁自律，重视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做创建和谐校园的模范。

七、要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纳入党支部“三会一课”等基本制度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首先要从制度和机制层面上进行固化。各支部要把“两学一做”要求贯彻于基层组织生活的全过程，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支委会、党员大会、党小组会、



党课)制度。院领导班子成员和基层党组织书记要严格执行上级规定,每学期至少为党员讲一次党课,党课内容要贴近实际、注重成效,不要照本宣科、乱粘乱贴。要以学习党章党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为主要内容,联系党员思想工作状况,拟定“三会一课”的主题和组织活动方式,做到形式多样、氛围庄重。要组织党员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利用红色教育基地等平台开展开放式的组织生活。各支部要制定年度“三会一课”计划,如实记录“三会一课”开展情况,对没有正当理由长期不参加“三会一课”的党员,要进行批评教育,促其改正。学院将对各支部落实“三会一课”情况进行检查,对不经常、不认真、不严肃的,要进行相应的处理。

八、加强组织领导 完善保障措施

全院经常性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由院党委直接抓,各基层党组织全面负责本部门的学习教育。

(一) 夯实工作责任。各基层党组织要把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性、基础性工程,履行主体责任,抓常抓细抓长。院党委书记要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各基层党组织书记要履行好直接责任人职责。各支部要按照中省有关精神,研究拟定本支部落实学院“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意见的可行性措施,不定期地组织“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经验交流和研讨。

(二) 强化督导考核。要不断强化对“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督促检查,学院成立督查组,加强对各基层党组织的学习教育



开展情况进行日常督促检查，并进行排序通报点评，以督促检查的常态化制度化推动“两学一做”的常态化制度化。要把组织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情况纳入各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年终结合总结、述职等进行检查和评估，作为评判基层党组织和党组织书记履行职责情况的重要依据。对重视程度不高、组织推动不力、搞形式走过场、工作落实不到位、成效不明显的，依照《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和有关规定，予以追责问责。

（三）营造良好氛围。要继续发挥校园网、校报、校园广播、宣传橱窗等宣传阵地和各类新兴媒体的作用，大力宣传“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好做法好经验，加强理论阐释和舆论引导，在全院营造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良好氛围。注重发现、培育和宣传先进典型，用身边人、身边事教育激励党员，让广大党员学有标杆、做有榜样，比学赶超，引导党员干部自觉学在深处、做在实处、走在前列，为实现学院追赶超越目标而齐心协力。

中共陕西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17年4月24日

